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龙财公招 2006

招 标 人：开封市龙亭区民政局、开封市龙亭区乡村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 0 年七月

招标文件编制批准表

我单位拟建设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招标
工作委托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代理单位编
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招标人：_____（公章）



2020年7月17日

我单位受招标人委托，负责代理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的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机构：_____（公章）



2020年7月17日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本招标文件已备案

2020年7月17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1. 总 则.....	14
1.1 项目概况.....	14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4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4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
1.5 费用承担.....	14
1.6 保密.....	14
1.7 语言文字.....	14
1.8 计量单位.....	14
1.9 踏勘现场.....	15
1.10 投标预备会.....	15
1.11 分包.....	15
1.12 偏离.....	15
2. 招标文件.....	15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5
3. 投标文件.....	1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
3.2 投标报价.....	16
3.3 投标有效期.....	16
3.4 投标保证金一不收取.....	16
3.5 资格审查资料.....	16
3.6 备选投标方案.....	1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4. 投标.....	17
5. 开标.....	17
6. 评标.....	17
6.1 评标委员会.....	17
6.2 评标原则.....	17
6.3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8
7.1 定标方式.....	18
7.2 中标通知.....	18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18
7.4 签订合同（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18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8
8.1 重新招标.....	18
8.2 不再招标.....	18

9. 纪律和监督.....	18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8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8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9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9
9.5 投诉.....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3
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2. 评审标准.....	27
3. 评标程序.....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1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35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3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0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二）授权委托书.....	41
三、项目管理机构.....	42
四、资格审查资料.....	47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7
（二）近年财务状况.....	48
（三）近年来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49
五、施工组织设计.....	50
六、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55
七、投标人认为重要的其他资料.....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 开封市龙亭区民政局、开封市龙亭区乡村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工程名称：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 2、项目编号：龙财公招 2006
- 3、工程地点：开封市龙亭区
- 4、工程总投资及建筑规模：约 560.372 万元，总建筑面积为：5603.72 m²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 7、质量标准：合格
- 8、标段划分：1 个标段

标段名称：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 9、招标范围：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改造、设备购置等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继续教育合格证（按要求需参加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技术负责人需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 4、社保要求：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 2019 年 6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按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提供人社部门出具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

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5、财务状况要求：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资信证明。

6、信用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经查询有以上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7、投标人（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提供无行贿犯罪情况承诺书，如果查实近三年有行贿犯罪情况，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平台系统客服电话 0371-23859291）。

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只需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0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

3、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未经发布人许可,任何人或网络不得转载,否则发布人有权追究转载者责任。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龙亭区民政局、开封市龙亭区乡村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体育路16号

联系人:王女士、赵先生

联系方式:13837815929 1853788373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体育路16号2号楼436室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717951

监督单位:开封市龙亭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贺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7865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开封市龙亭区民政局、开封市龙亭区乡村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体育路 16 号 联系人：王女士、赵先生 联系方式：13837815929 1853788373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体育路16号2号楼436室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717951
1.1.4	项目名称	龙亭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市龙亭区
1.1.6	建设规模	约 560.372 万元，总建筑面积为：5603.72 m²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改造、设备购置等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18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继续教育合格证（按要求需参加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技术负责人需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4、社保要求：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 2019 年 6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按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提供人社部门出具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5、财务状况要求：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 6、信用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经查询有以上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7、投标人（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提供无行贿犯罪情况承诺书，如果查实近三年有行贿犯罪情况，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无效标）：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正确签署的；

		(2) 未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1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和编制的；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项目经理与报名时或投标申请内容不一致；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 联合体投标的； (7)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10) 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1)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1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发布平台和网站。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后,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后,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开封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汴财购[2019]2 号)文件》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

		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所有的证明材料均须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4) 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 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人；审查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

		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经第三方审计的工程结算价款的 100%。（本项采用费率报价方式，投标人以招标控制价为限进行自主报价） 若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中标人最终工程结算价=经评审后的最终审定金额*费率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正文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0.4	中标服务费	代理费：按项目总投资额的 1.5%。由招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公司。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公司。
10.5	质疑或异议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18】5号）的规定： 递交方式：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质疑注意事项”/“工程建设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 6041号房间）

		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10.6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评标, 以下几点请注意: 1、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 招标人不予受理。 4、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下: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 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后止, 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 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6、招标文件里要求的盖章, 均为电子签章。 7、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注: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真实性负责, 若有不实将视为弄虚作假、恶意投标, 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投标/中标资格。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或咨询服务的，但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

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项目管理机构；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 (7) 投标人认为重要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不能低于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3.4 投标保证金一不收取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审计报告），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需在规定时间内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需在规定时间内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自系统发起 40 分钟内**）内完成解密。

2.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 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3)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4.4 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给代理公司。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三：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施工招标关于
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社保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企业信用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无行贿犯罪情况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注：以上相关证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2.1.3	响 应 性 评 审 标 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分值构成=技术标+综合标+商务标(总分 100 分)

技术标：48 分 综合标：17 分 商务标：35 分

评委集体评议，独立打分；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单位最终得分。

注：汇总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以下评审数据中属于价格数据的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偏差率计算结果保留三位小数。

2.2.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技术标：48 分 综合标：17 分 商务标：3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50%+ 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招标控制价的95%—100%）的算术平均值×50%，当有效投标人为5个以上者（不含5个），则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之外，该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仍参与投标报价评分的计算。 如果所有投标人报价均不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之内，则以招标控制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以上提到的95%—100%范围，均含95%及100%） 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时，按无效标处理。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1)	商务标 (35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5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投标人的评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30 分。当评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0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当评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满分 3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当评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在基本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2.2.4 (2)	技术标 (48分)	内容	分值	评审因素
		内容完整性	3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得 0.5≤得分≤3）缺项不得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1<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0.5≤得分≤1）缺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

				施。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得分≤3）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0.5≤得分≤1）缺项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3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得分≤3）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0.5≤得分≤1）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必须包含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垃圾处置方案及措施、并承诺严格按照要求实施，缺项得0分。）	3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1<得分≤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有防治方案。（0.5≤得分≤1）缺项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	3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3）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0.5≤得分≤1）缺项不得分
		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	9 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1<得分≤3）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得分≤3）

				3.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得分≤3)
				1. 机械: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 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0.5≤得分≤1) 2. 劳动力: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得分≤1) 3.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3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3)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 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3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材料堆放有序。(1<得分≤3)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际措施	3 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 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1<得分≤3)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 具有针对性。(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	3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经济适用。(1≤得分≤3)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3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 满足需求。(1≤得分≤3)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求。(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风险管理措施	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 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得分≤3)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 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0.5≤得分≤1) 缺项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3 分	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0.5≤得分≤3) 缺项不得分

		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	
2.2.4(3)	综合 标 (17 分)	企业业绩 (2 分)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业绩（以上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合同和中标通知书，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有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优惠承诺 (5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3<得分≤5)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0.5≤得分≤3) 缺项不得分
		履职尽责承诺 (4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检测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2<得分≤4)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检测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0.5≤得分≤2) 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 (4 分)	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优惠及服务承诺，评委根据承诺的实质性情况，在 0.5-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5≤得分≤2) 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协调周边关系，且措施合理可行的，评委在 0.5-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5≤得分≤2) 缺项不得分
招标人意见(2 分)	招标人根据投标人的企业社会信誉、企业实力、技术力量和类似经验等综合评定，酌情得 (0.5≤得分≤2)		
评标委员会应按下列公式计算得分，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的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总则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报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报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各单位的最终得分为每个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1) 按本章第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合同参照最新版的合同执行，最终以招标人签订的版本为准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号。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含税）；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缴纳全额履约保证金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正文部分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建市[2017]214号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正文部分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建市[2017]214号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专用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第三方审计的工程结算价款的_____ %作为投标费率，施工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项目经理为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总则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经第三方审计的工程结算价款的_____%				
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姓名		级别		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姓名		职称		证书编号	
备注：					

注：1、投标函附录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格式不得修改。

2、中标价=经评审后的最终审定金额*费率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果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此格式可不附。

三、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相关证件附后

（三）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四）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方再次承诺：

1、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近三年来无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并处罚。

2、绝不借资质投标，并且在中标后，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人员组建项目经理部，绝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如不能按照投标文件要求配备人员，我单位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如果借资质投标或进场后擅自更换人员的，自愿接受解除合同和经济处罚，给建设单位造成损失的给予补偿，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特殊情况必须更换的，需经发包人审批认可并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如果因未按投标文件人员到场以及因更换人员造成不良后果的，我单位接受相关主管部门更严厉的惩罚，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所有更换人员必须跟投标文件拟派人员同等资质）。

3、按照《劳动法》规定雇佣和使用民工，进行实名制管理，在市住建局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每月核实支付，工资将直接发放给民工本人，保证不发放给“包工头”，我单位将负责督促分包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付民工工资，如因我单位未按合同约定与劳务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只是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将由我单位先行垫付，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民工工资行为，造成民工上访，及其他突发事件或公共事件，我单位愿意接受发包人的处罚，同时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4、如因发生拖欠行为引起的上访、债务纠纷等不良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并愿意接收发包人的处罚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5、投标单位及作为自然人的法定代表人无债务纠纷，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6、中标单位进场后严格遵守和执行招标人制定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扬尘、竣工验收、合同、财务等有关规章制度和工程管理办法。

7、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相关承诺）

8、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是和准确，并愿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9、我方承诺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若我方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禁止我方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

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审计报告），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近年来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按评标办法的要求编制（必须包含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垃圾处置方案及措施、并承诺严格按照要求实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和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相关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六、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承诺内容：

1. 必须含有不更换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及按所报工期、质量等标准进行施工以及按业主要求按时进场施工的承诺。
2. 在施工过程中或需要入户安装时，针对扰民现象的应对措施，及关于居民安全事故措施的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认为重要的其他资料